

# 国家立法构筑全面依法治国坚固基石

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立法。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国家立法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开创性地开展工作,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并不断完善发展,为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当前国家立法工作进展如何?如何在立法中更好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近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国家法室主任童卫东就公众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 ◎ 本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已制定法律36件

“本届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法律36件、修改法律96件次,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40件。立法工作服务改革、突出重点、补齐短板,呈现一些新的特点。”面对笔者提问,童

卫东说。

童卫东介绍,立法形式近年来更加多样化,包括立、改、废、释、纂、决定等,既有“大块头”,也有不少“小快灵”。立法数量逐年增多,2021年已经制定、修改法律33部,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7件。

“过去不少法律是十年磨一剑,有的甚至是二十年磨一剑。现在有的法律从起草到通过,不少是在一年内完成的。”童卫东说,“同时,更加注重立法质量,注重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

他表示,立法工作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始终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形成并不断发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宪法为核心、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不断完善发展。”童卫东说,宪法实施和监督制度不断健全,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进一步加强,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深入推进科学立法、

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进一步提高立法质量。

## ◎ 在立法中更好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责和光荣使命。”童卫东说。

他表示,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对全国人大组织法作出修改,将坚持全过程民主和代表充分发挥在全过程民主中的作用写进法律,这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第一次在法律中得到明确。

他介绍,按照2021年立法计划,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对地方组织法、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拟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相关重要论述、要求、措施等写进法律。此外,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将进行修改的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也将体现发展全过程人民

主的要求。

“立法是人大的重要职责,在立法的全过程各环节,要广泛听取和吸纳各方面意见,通过开门立法、民主立法的丰富实践,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童卫东说。

他表示,要发挥人大代表的桥梁纽带作用,让立法更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立法工作从立项、起草、审议到通过的整个过程、各个环节,都要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

## ◎ 让基层立法联系点成为国家立法“直通车”

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一头连着基层群众,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缩影。

“基层立法联系点作为国家立法‘直通车’,为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国家立法提供了有效途径。”童卫东说。

他介绍,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新增6个地方和单位

作为立法联系点,2021年7月又新增1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联系点扩大到22个,涉及21个省区市,辐射带动各省、设区的市立法联系点如雨后春笋般发展,极大推动基层群众参与国家立法的深度和广度,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

“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直达国家立法机关,保障了国家立法直接反映和体现民情、民意、民智、民心,真正实现了立法由人民参与,法律由人民制定,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童卫东说。

他表示,截至2021年8月,基层立法联系点先后就115部法律草案、年度立法计划等征求基层群众意见建议6700余条。立法机关对这些意见建议都认真研究,许多意见建议被吸收采纳。

童卫东同时表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将按照工作部署,本着逐步扩大数量,适当增加类型、注重体现特色、尊重地方意向的原则,继续增设基层立法联系点,不断推动联系点工作积极稳步发展。(新华社 罗沙)

## 国家监委制定第一部监察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公布施行

经党中央批准,国家监察委员会9月20日发布公告,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明确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这是国家监委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制定的一部监察法规。《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完善监察权运行机制,是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监察法规制度建设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重大成果。

《条例》分为总则、监察机关及其职责、监察范围和管辖、监察权限、监察程序、反腐败国际合作、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法律责任、附则等9章,共287条,与监察法各章相对应。《条例》在监察法相关规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廓清公职人员外延,对监察法规定的6类监察对象逐项进行细化,以明文列举的方式作出规定,明确监察全覆盖的对象范围。

《条例》明确监察机关调查范围,分别对监察机关调查违法和犯罪职责作出规定,列出了职务违法的客观行为类型,列举了监察机关有权管辖的101个罪名既是监察机关调查职务犯罪的责任清单,也是对公职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履行职责的最底线要求和负面清单,是公权力行使的制度笼子,有利于教育警示公职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敬畏纪法、尊崇纪法,做到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

《条例》按照职权法定的原则,进一步明晰监察职责边界和措施使用规范,推进监察机关依法充分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紧盯监察措施使用中的关键点和风险点,对15项监察措施的适用条件、工作要求、文书手续以及告知义务等事项作出详细规定,并对监察证据种类、证据审查、证据规则等作了规定,确保监察机关依法正确采取措施。

《条例》将监察法规定的监察程序分解为线索处置、初步核实、立案、调查、审理、处置、移送审查起诉7个具体环节,在各环节中贯通落实法治原则和从严要求,形成执纪执法贯通、有效衔接司法,权责清晰、流程规范、制约有效的程序体系。同时,强调监察机关对于线索处置、立案调查、处置执行等重要事项严格按照权限履行请示报告程序,采取监察措施要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履行报批手续。

《条例》专章规定了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完善接受各方面监督的体制机制,健全内部监督制约制度,构建系统化全方位的监督机制。《条例》的公布施行,充分彰显了纪检监察机关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的坚定决心,有利于纪检监察机关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工作,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人民日报》张洋)



眼下正是秋收农忙时节,农村道路车辆增多,交通安全隐患突出,针对这些实际问题,贵州省天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通过分析典型案例、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农村群众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与安全常识。图为近日,天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深入到全镇大冲村进行普法宣讲。

龙仲涌 龙洪舟 摄

## 湖北宜昌 凡人善举共筑“好人之城”

新华社银川9月20日电(记者张亮 杨稳玺)记者从宁夏回族自治区纪委监委获悉,今年宁夏开展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目前已立案308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2人。

据介绍,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办公室设在自治区纪委监委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协同公安、审计和行业主管、行政监督部门,紧盯党员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领域问题线索,集中对2017年以来问题线索大起底、回头看。

依托审计大数据分析模型,宁夏完成3万多个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领域交易标段项目电子数据的比对分析,初步判定11类276个项目、452家公司疑似有串通投标行为。截至目前,自治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处置问题线索1231件,办结603件,立案308件,问责14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2人,组织处理16人。专项治理开展以来,已有13名领导干部和企业人员主动到纪检监察机关交代招投标过程中的违纪问题。

为确保专项治理工作落到实处,宁夏坚持举一反三完善相关机制,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与福建、陕西、甘肃3省签订跨省“远程异地评标”合作协议,探索省域间专家资源共享共用,降低评标专家违规打分的风险。自治区住建厅建立招标代理机构“黑名单”制度,对在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市场主体利益链条中充当不法掮客的招标代理机构“零容忍”。

从人选“中国好人”过百,到定期发布“宜昌楷模”“宜昌好人”,再到寻常巷陌的点滴善举……近年来,湖北宜昌这片热土,好人辈出,群星闪烁,形成名扬全国的“宜昌现象”。

### 从一群好人到一城好人 ——善良是宜昌最美的风土人情

自2008年中央文明办“中国好人”开榜,宜昌已累计有103人(组)入选,位列湖北省同类市(州)第一名。这其中,不乏许多享誉全国、家喻户晓的典型人物。

“拥军慈母”罗长姐,为了不给国家和部队添麻烦,43年如一日,悉心照料因公致残的退伍军人儿子无怨无悔;

“英子姐姐”刘发英,30年坚持不懈,汇聚大爱点亮众多山区贫困学子的求学梦想;

“坚强农妇”易从梅,23年不离不弃,倾尽全力照顾患有“渐冻症”的丈夫和儿女,传播文明家风;

“乡村好司机”邓兰舟,13年免费帮村民带货,还带动身边人一起行动……

在宜昌的街头巷尾,凡人善举时刻都在上演,让宜昌这座城市充满温情和爱意。

宜昌市委书记王立坦言,要不断放大宜昌好人现象,用群众身边那些质朴朴实却又义薄云天的行为,涤荡人心,改变世风,把抽象的核心价值观具象化,使人们看得见摸得着,争取从一个好人、一群好人,再到一城好人,让善良成为宜昌最美丽的风土人情。

### 从地理环境到历史传承 ——山水宜昌滋养好人文壤

“宜昌大开大合的地理环境,孕育了气候上的温暖湿润、风景上的秀美宜人、文化上的兼收并蓄、性格上的豁达善良、民风上的淳朴包容。”宜昌市社科联副主席龙会忠说,这种非常典型的“自然空间”是“宜昌好人”成长的直接土壤,提供了善良仁义成长壮大的历史肌理。

三峡大学副教授王军这几年也在关注宜昌不断涌现的“好人现象”,他认为,宜昌是一座有好人基因的城市,这种基因与其历史渊源、地域禀赋、人文蕴含一脉相承。

王军说,宜昌地处楚蜀文化过渡叠合区,大江大河的冲刷淘洗,各种文化、习俗融合碰撞,塑造出了宜昌包容、宽厚的品格。“宜昌人的良善品性与这种软性

文化的滋养息息相关。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品性会历久弥新,养成了一代又一代宜昌人甘于奉献、默默付出的品质。”

不仅如此,在宜昌这座千年古城的悠久发展历程中,也有着崇德向善向上的血脉传承。宜昌城区镇江阁对岸的卷桥河口,一方悬崖壁立在江边,宜昌人叫它孝子岩。它与二十四孝故事中的“涌泉跃鲤”密切相关。

“宜昌德孝文化传承源远流长。”王军介绍,地方文献中很多这方面的记载,这就是“宜昌好人”源源不断产生的文化熏陶。

### 从礼遇褒奖到整体联动 ——尊敬好人彰显城市温度

长期以来,宜昌始终坚持价值引领,用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影响人、感染人、教育人,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文明风尚。

定期发布“宜昌楷模”“宜昌好人”,广泛动员全体市民推荐身边好人,并参与评选打分。这是宜昌打造好人之城的重要举措。

宜昌通过一系列制度设计、活动开展,营造出学习好人、争做好人、礼敬好人的浓厚社会氛围。按照建设一个“宜昌好人馆”、创建一批“好人之城”示范

点,构建一个“好人之城”宣传矩阵,开展一系列“好人之城”文化展示活动的思路,打造“线上+线下”宣传阵地,确保市有好人馆、县有好人街、乡镇有身边好人物、村居有善行义举榜。

通过建设“道德模范工作室”、开设“讲好道德故事争做时代新人”道德讲堂、“德耀宜昌”道德模范基层巡讲、绘制“漫画宜昌好人”等形式,宣讲“好人”故事,扩大“好人”影响力。“漫画宜昌好人”经验被中央文明办在全国推介。

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标注着城市文明的高度,而礼遇和帮扶他们彰显了文明城市的温度。

宜昌市制定出台《宜昌市帮扶生活困难道德模范实施办法(暂行)》,明确帮扶对象、帮扶方式和帮扶程序。并通过设立专项资金,建立帮扶生活困难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的长效机制。市委文明办每年下发《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帮扶生活困难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活动的通知》,通过加大楷模、好人入选“两代表、一委员”数量等形式,从政治上、物质上、精神上礼遇关爱道德模范及身边好人。

好人是温暖的赞美诗。崇尚好人、关爱好人、礼遇好人、争当好人,宜昌从未停下脚步。(《三峡晚报》高伊洛)